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白鹤乡人民政府职能简介

1. 白鹤乡设 6 个内设机构

（1）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综合协调、政策调研、深化改革、政务公开、新闻报道、督促检查、目标管理、行政效能等工作；负责文电信息、保密机要、印章管理、档案管理、会务接待、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及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负责拟订机关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及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乡党委政府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承担纪检监察巡察、干部监督管理、党员教育管理、宣传思想、统战（民族宗教）、志愿服务、机构编制、人事人才、离退休干部、关心下一代等相关工作，以及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队伍建设、文明实践项目发布及组织实施等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民营经济、工业经济、商贸物流、粮食和物资储备、乡村建设、交通、自然

资源、生态环境保护、移民、统计、供销、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经济合作、项目招引、固定资产投资等工作；牵头组织辖区内项目规划的编制、申报、实施，并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的相关工作；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卫生健康、民政、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行政审批、数据、残疾人事业等社会服务领域的相关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社会治理工作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负责辖区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构建以及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提升等相关工作；负责全面依法治乡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综合治理、依法治理、矛盾纠纷调处、信访维稳、防邪等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负责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救援工作；负责辖区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建、培训具有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质灾害等综合防灾减灾能力的应急救援队伍，开展应急演练；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由本级政府行使、县级部门下放或委托本乡行使的行政执法职责；

负责本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县级部门派驻行政执法力量开展联合行政执法；负责辖区环境卫生治理和集镇管理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财政所。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乡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对本级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审计监督；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事业单位设置

白鹤乡设3个公益一类直属事业单位，实行“收支统管，全额保障”的预算管理办法。

（1）苍溪县白鹤乡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白鹤乡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等事务工作；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监督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农民工服务管理、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负责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事务性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2）溪县白鹤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林业、畜牧、渔业、水利等综合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振兴事务性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指导与应用推广、新型农用机械应用与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动植物产品检疫、林业资源管护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治理、农业政策性保险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高标准农田管护工作；牵头负责农村宅基地审批工作；负责辖区内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品牌保护和创建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的宣传、日常巡查、监测预警及早期处置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3）苍溪县白鹤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辖区内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推动涉及多个部门的综治事项解决，协调、指导、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落实落地；负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负责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等城乡基层治理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承担矛盾纠纷“一地办”事务性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重点工作

1. 聚力抓好项目投资

（1）加力提效用好政府投资。在柳池村、新店子村、上游村、白鹤社区等村（社区）实施大豆单产提升工程、亚行贷款气候智慧型农业项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总投资约 3,000 万元，新建提灌站、水肥一体化设施、渠系、道路等基础设施。（2）强力推动招商引资。围绕粮油深加工、农旅融合、特色种养等重点方向，主动对接县内外优质企业，做好意向企业跟踪服务。全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000 万元以上，完成招商引资 5,000 万元以上。（3）协调推进天然气开发利用。做好古泉村元坝 206H 井征地协调，加快推进龙凤村中石化增压站建设，总投资约 4 亿元，牵头做好境内油气管线安全管理，落实好企地共建共管机制。（4）强化项目要素保障。主动对接县级相关部门争取项目资金和政策支持，统筹做好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配套。

2. 聚力建设 2500 亩粮油融合示范片

（1）前期摸底与规划。精准划定 2500 亩示范片核心区域，按种植区、配套区、服务区合理规划功能分区。（2）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标准化沟渠、防旱池等灌溉设施，预留机耕道，对连片地块进行土地整理，消除田埂隔阂。（3）培育新型经营主体。以村集体经济组织为纽带，整合农户土地，由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或农业企业牵头运营，建立“保底租金+盈余分红”利益联结机制。

3. 聚力建设古泉村—白鹤社区—新店子村城乡融合发展带

(1) 大力发展油橄榄。秋季完成 300 亩油橄榄规范化栽植，同步配套用水、道路、灌溉等要素。(2) 大力发展跑山鸡。指导何坤贤、李明伦、何波 3 户建成跑山鸡养殖家庭农场 3 个。(3) 巩固提升洋甘菊。对跑马梁土地翻耕整形后重新播种或栽植洋甘菊，重塑新店子洋甘菊影响力。(4) 全面提升民宿品质。对现有民宿开展提质工程，形成吃、喝、玩、住一体“新民宿”。(5) 建设智慧共享农产品供应中心。利用好 2026 年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在新店子村原星火村委会建设白鹤乡特色农产品展示中心，打造集文创、直播、商品展示、包装、仓储为一体的电商平台，整合周边乡镇电商资源，孵化白鹤特色文创 IP，实现“电商+产业、电商+乡村旅游、电商+文创”。

4. 突破发展特色产业，打造“白鹤很古怪”旅游名号

(1) 提速发展“3+2+1”特色农业产业。新发展红心猕猴桃 500 亩以上；新发展道地中药材 300 亩以上；新发展油橄榄 350 亩以上；新发展柠檬、柑橘等特色小水果 500 亩以上；巩固提升洋甘菊 150 亩；新发展畜禽、水产健康养殖规模户 6 户以上；改造低效产业园 100 亩以上，新发展肉鹅 1 万只。同步管护提升已建成的产业园。(2) 做优农文旅融合。整合肖金志烈士墓、利阡古道、天主教堂、张爷庙、百峰谷、柳池粮油园区、传统村落李家大院和洋甘菊、油橄榄、高标准农田、千年古树等农文旅资源，创新新店柴火鸡、白鹤蟠馍、洋甘菊茶、柠檬水等特色美食。

(3) 做响“白鹤很古怪”旅游品牌。大力发展农业观光游、银发避暑游、亲子研学游、文化徒步游，形成访古树、游古道、探

古村、采古果的“古”字和探怪山、游怪景、吃怪味、住怪地的“怪”字旅游品牌，打造“农业观光—文化体验—休闲度假”精品旅游线路。

5. 全力推动白鹤乡农贸市场和群众步道建设

（1）加快农贸市场建设。实施白鹤社区美丽移民家园项目，新建移民文体综合站1处（移民活动及集贸广场）。（2）推进群众步道建设。做好从场镇到白鹤卫生院群众步道选址、规划、建设工作。

6. 用心用情做好“一老一小”工作

（1）振兴教育。充分发挥陵江小学示范引领作用，带动白鹤小学提升育人质量；积极争取资金持续改造校园硬件设施；成立白鹤乡教育基金委员会，向辖区单位、企业、在外成功人士募集教育资金；常态化开展“护学岗”活动。（2）建设养老食堂。在东风村建设留守老人“养老食堂”，加强项目建设进度与安全监管，后期加强食品安全监督检查。（3）新建全民健身中心。在伏公社区新建全民健身中心1个，建成室外篮球场1个、羽毛球场1个及室内乒乓球桌4个，新增体育场地面积1050平方米，并配套照明、座椅等附属设施。

7. 加快推进古泉村创建全国文明村镇

（1）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创建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分工和时间节点，定期召开推进会。（2）深化思想引领。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农家书屋、道德讲堂等阵地，开展党的创新理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优秀传统文化等

宣传教育。（3）推进移风易俗。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发挥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作用，抵制高价彩礼、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等陈规陋习。（4）完善创建资料。对照全国文明村镇测评体系，收集整理创建过程资料，规范建档，做好申报、迎检各项工作。

8. 扎实做好土地延包 30 年试点工作

（1）组建工作专班。成立由乡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土地延包试点工作队，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为组长的土地延包试点工作小组。（2）开展摸底调查。对农村土地承包现状、人口变动、地块信息、历史遗留问题等进行全面摸排，建立台账。（3）加强政策宣传。通过村民大会、院坝会、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土地延包政策意义。（4）稳妥推进延包。以确权登记颁证成果为基础，依法依规开展延包合同签订、权属变更、档案整理等工作。（5）化解矛盾纠纷。建立延包问题调处机制，对权属争议、历史遗留问题等及时组织调解。（6）总结试点经验。及时梳理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为全县全面推开提供借鉴。

9. 持续深化正风肃纪，提升干部作风

1. 信访退位降量。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行动，建立重点信访案件领导包案制度，畅通信访渠道，规范办理流程，力争信访总量、越级访量同比下降。（2）干部作风建设。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查“庸懒散浮拖”等不作为、慢作为问题，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3）强化廉政建设。加强对重点项目、惠民资金、“三

资”管理等关键领域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和警示教育。

10. 全力做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后半篇文章”

（1）做好配套组织换届。完成村（居）民小组组长选举，同步做好村务监督委员会、团委、妇联、集体经济组织等团体组织换届工作。（2）做好换届交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公章、财务、资产、档案、债权债务、项目合同等全面移交。（3）关心关爱离任干部。通过荣退仪式、谈心谈话、生活保障、聘任顾问等方式，引导离任、落选干部支持新班子工作。（4）开展赋能提升行动。对换届后的村、组干部围绕党建实务、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群众工作、廉政建设，开展集中轮训、案例教学、现场观摩。（5）处理突发情况。及时化解选举结束后的矛盾纠纷，确保新班子平稳运行。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白鹤乡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机关

第二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0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60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8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687.1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8.8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十九、国库拨款专用	
本年收入合计	1,308.53	本年支出合计	1,308.5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08.53	支出总计	1,308.53

备注：因数据取舍，本套部门公开表合计数据与分项数据加总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公开表 1-1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24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1,308.53	1,308.53	1,307.93		0.60								
624001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1,308.53	1,308.53	1,307.93		0.60								
合 计		1,308.53	1,308.53	1,307.93		0.60								

本年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27	378.90	48.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7.27	378.90	48.37			
2010301	行政运行	366.15	366.1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37		48.37			
2010303	机关服务	12.75	12.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5	8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85	8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85	8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85	28.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5	28.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1	12.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4	16.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		1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		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87.11	353.71	333.40			
21301	农业农村	353.71	353.71				
2130104	事业运行	353.71	353.7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		1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00		1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3.40		323.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23.40		32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86	68.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86	68.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86	68.8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0		0.6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60		0.6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60		0.60			
	合 计	1,308.53	916.16	392.37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08.53	一、本年支出	1,308.53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0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60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8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687.1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8.8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十八）国库拨款专用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年终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308.53	支出总计	1,308.53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27	378.90	315.63	63.27	48.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7.27	378.90	315.63	63.27	48.37
2010301	行政运行	366.15	366.15	304.56	61.5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37				48.37
2010303	机关服务	12.75	12.75	11.07	1.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5	85.85	8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85	85.85	8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85	85.85	8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85	28.85	28.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5	28.85	28.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1	12.31	12.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4	16.54	16.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				1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				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87.11	353.71	323.47	30.24	333.40
21301	农业农村	353.71	353.71	323.47	30.24	
2130104	事业运行	353.71	353.71	323.47	30.2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				1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00				1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3.40				323.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23.40				32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86	68.86	68.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86	68.86	68.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86	68.86	68.86		
	合 计	1,307.93	916.16	822.65	93.51	391.7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9.91	809.91	
30101	基本工资	240.64	240.64	
30102	津贴补贴	80.24	80.24	
30103	奖金	189.18	189.18	
30107	绩效工资	81.15	81.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85	85.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5	28.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6	2.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86	68.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29	32.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51		93.51
30201	办公费	9.58		9.58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11	差旅费	16.00		16.0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1.5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5		2.15
30228	工会经费	8.00		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8		18.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0		2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4	12.74	
30305	生活补助	12.72	12.72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 计	916.16	822.65	93.51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类别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51082426Y000015005615-白鹤乡村常职（专职工作者）、组干部基本报酬及社会保障缴费财政补助（2026）	624001-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182.40	182.40								22-其他运转类（常年项目）
2	51082426Y000015173700-白鹤乡被撤并乡镇运维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2026）	624001-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10.00	10.00								22-其他运转类（常年项目）
3	51082426Y000015286972-白鹤乡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2026）	624001-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48.37	48.37								22-其他运转类（常年项目）
4	51082426T000014941968-白鹤乡村级公共服务经费（2026）	624001-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141.00	141.00								31-部门项目（阶段项目）
5	51082426T000014980294-白鹤乡驻村帮扶经费（2026）	624001-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10.00	10.00								31-部门项目（阶段项目）
6	51082426T000015287014-白鹤乡2026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川财资〔2025〕99号）	624001-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0.60			0.60						31-部门项目（阶段项目）
	合 计		392.37	391.77		0.6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0		0.6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60		0.6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0		0.60
	合 计	0.60		0.6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6 年度）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624-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485.88									
624001-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预算管理一体化运维经费	0.15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综合定额公用经费（机关工勤）	1.08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公务交通补贴（公务员）	17.48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公务交通补贴（机关工勤）	0.6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综合定额公用经费（行政/公检法司部门）	23.76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综合定额公用经费（事业单位）	30.24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白鹤乡村级公共服务经费（2026）	141.00	该项目主要用于白鹤乡村级公共服务经费（2026），主要用于办公运转，基层活动，服务群众，公共运维。该项目主要用于白鹤乡村级公共服务经费（2026）。户籍人数和行政区域面积暂按2020年统计年报计算，建制村1000以下、1000至2000人、2000人以上的，每个村分别按12万元、14万元、16万元/年标准执行，“两项改革”时每并入1个村再增加1万元。城市社区、中心镇社区、农村社区分别按18万元、16万元、14万元/年标准执行。		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	90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定性	合理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个数	=	9	个	2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	141	万元	5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6	年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5	正向指标
	白鹤乡驻村帮扶经费（2026）	10.00	该项目主要用于白鹤乡2026年驻村帮扶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6	年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	定性	好		10	正向指标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作经费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	=	5	个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	=	20000	元	2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00000	元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本地乡村振兴	定性	好		10	正向指标
	白鹤乡 2026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川财资〔2025〕99 号）	0.60	该项目主要用白鹤乡 2026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川财资〔2025〕99 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时间	≥	1	人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6	年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得到良好开展	定性	好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5980	元	1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	≤	5980	元	15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白鹤乡村 常职（专职工作者）、组干部基本报酬及社会保障缴费财政补助（2026）	182.40	该项目主要用于白鹤乡常职（专职工作者）、组干部基本报酬及社会保障缴费财政补助（2026）。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	=	182400	元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配备的合理性	定性	合理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5	年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个数	=	9	个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收入	定性	有效提升		10	正向指标
	白鹤乡被撤并乡镇 运维及基础设施建设	10.00	该项目主要用于白鹤乡被撤并乡镇运维及基础设施建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人居环境	≥	90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0	万元	5	反向指标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设补助 (2026)		补助（2026）。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	10	万元	1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6	年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个数	≤	9	个	10	反向指标
	白鹤乡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2026）	48.37	该项目主要用于白鹤乡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2026）。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报账是否及时	定性	是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维护是否达标	定性	是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口数	≤	1.49	万人	1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减轻单位基本运行负担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减轻单位运行成本	≥	90	%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职工的素质和战斗力，保障单位的基本运行，为乡镇运行提供坚实的保障	≥	90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个数	≤	9	个	10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48.37	万元	10	反向指标
	其他公用经费—食堂补助经费	20.2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注：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提交人代会审议范围一致，包括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部门名称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拨款（万元）		其他资金		
	1, 308. 53		1, 308. 53				
年度总体目标	2026年，白鹤乡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各项决策部署，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乡村振兴为统领，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奋力谱写白鹤乡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一）在产业提质上攻坚突破，增强发展动能		一是严守耕地红线，稳定粮油生产，推广良种良法，扩大建设高标准农田。二是延伸农业产业链，打造深加工农产品，培育壮大彩色农作物等特色优势产业。三是深化农文旅融合，挖掘整合资源，打造精品旅游线路，提升新店子村、东风村知名度，培育乡村旅游新				
	（二）在乡村建设上精耕细作，打造和美家园。		一是持续巩固脱贫成果，加强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二是深入学习“千万工程”经验，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完善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体系。三是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争取实施自来水水厂项目，补齐发展短板。				
	（三）在民生福祉上用情用力，提升幸福感。		一是落实落细各项社会保障政策，做好困难群体救助。二是推动教育均衡发展，支持白鹤小学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三是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探索多元化养老服务模式。四是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开展文明实践活动，推进移风易俗。				
	（四）在治理效能上提质增效，筑牢安全屏障。		一是持续抓好安全生产，深化各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遏制重特重大事故。二是坚持依法治访，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渠道，有效化解矛盾纠纷。三是推进平安建设，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四是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做好防灾减灾等工作。				
	（五）在自身建设上从严从实，锻造过硬队伍。		一是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二是坚持依法行政，自觉接受各方监督，提升政府公信力。三是强化作风建设，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提升工作效能。四是深化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	≥	51	人	10
			遗属生活补助	≥	11	人	10
			三支一扶人员	≥	3	人	10
			一级预算单位	≥	1	个	10
			服务村（社区）	≥	9	个	10
		质量指标	乡村干部履职能力提升	定性	有效提升		5
		时效指标	行政成本完成时间	≥	2026	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乡群众幸福感	定性	有效提升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全乡各项发展	定性	有效提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	13085281	元	5

第三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白鹤乡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收支预算总数 1,308.53 万元，比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76.52 万元，主要原因是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减少、上年结转等项目经费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收入预算 1,30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07.93 万元，占 99.9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6 万元，占 0.05%；

（二）支出预算情况

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支出预算 1,308.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6.16 万元，占 70.01%；项目支出 392.37 万元，占 29.99%。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308.53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76.52 万元，主要原因是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减少、上年结转等项目经费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07.9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6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427.2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8.8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0 万元、农林水支出 687.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8.8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07.9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3.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27 万元,占 32.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5 万元,占 6.56%;卫生健康支出 28.85 万元,占 2.21%;城乡社区支出 10 万元,占 0.76%;农林水支出 687.11 万元,占 52.53%;住房保障支出 68.86 万元,占 5.26%。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66.15 万元,主要用于:白鹤乡政府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8.37 万元,主要用于:白鹤乡政府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机关服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12.7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后勤服务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85.85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12.3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16.54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其他人员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353.71万元，主要用于：白鹤乡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9.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

项目支出。

10.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23.4 万元，主要用于：白鹤乡对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和村民小组组长报酬待遇以及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1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8.86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16.1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22.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离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 93.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与（较）2025 年预算持平

2026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

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较）2025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乘用车 0 辆。

2026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6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乘用车 0 辆。

2026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6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 0 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应急抢险、工作调研、乡村振兴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6 年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0.6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6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万元。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白鹤乡下属白鹤乡机关 1 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93.51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增加 19.66 万元，

增长 28.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白鹤乡人民政府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白鹤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白鹤乡人民政府开展绩效管理的项目 80 个，涉及预算 1308.53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28 个，涉及预算 822.65 万元；运转类项目 18 个，涉及预算 334.28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34 个，涉及预算 151.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的财政拨款收入。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白鹤乡人民政府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白鹤乡人民政府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白鹤乡人民政府保障后勤服务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白鹤乡人民政府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指白鹤乡人民政府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白鹤乡人民政府下属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白鹤乡人民政府用于其他人员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白鹤乡人民政府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一）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白鹤乡人民政府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二）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白鹤乡人民政府用于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和村民小组组长报酬待遇以及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白鹤乡人民政府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